

看天主教神父

林向陽

性侵犯醜聞有感

『被指控性侵犯男童的神父自殺身亡！』

五月廿七日的華盛頓郵報頭條新聞如此報導。上星期在華府附近，更有一受害者槍殺曾經性侵犯他的神父不逐，這祇是眾多使人扼腕嘆息，不敢置信的報導而已。其實，天主教神父性侵犯男童的新聞常有所聞，根據報導，從一九六〇年到現在，單單在美國，就有八百六十多個神父被人控告侵犯，這幾年來，就有二百八十位神父因多次性侵犯男童而被懲罰（註一），這只是冰山的一角，而在英、澳、德、波蘭等國也有同樣的問題。天主教羅馬教廷對此一直拒絕表示立場。不過，最近這些報導如野火燎原，以前的受害者打破緘默，紛紛現身，接受美國各大媒介的訪問，把以往受害的痛苦經歷和盤托出，受害者多數是未成年的男童，竟然也有年輕的神學生。又根據美聯社估計，廿年來，天主教支付庭外賠償巨款高達一億美元，令人咋舌，由於這些報導嚴重地傷害

了人們對天主教道德的評價和信任，羅馬教廷只好在四月廿三日傳召全美紅衣主教，正面討論處理神人員性侵犯兒童的問題。會後，教宗公開表示：教廷以往在處理這些事件犯了嚴重錯誤，承認神父性侵犯的罪行，無論在神面前和在社會法律上都是可怕的罪行。不過，他並沒有一針見血，把教廷以後應當如何懲戒的措施講出來。在六月中，美國天主教的主教們曾在德州舉行討論，要不要對神父性侵犯採取絕不妥協的立場？要不要一次性侵犯，就被革職？有的主教仍舊主張讓犯罪的神父繼續留職觀察，多給他們幾次自新的機會。如此不敢正視，對付罪惡的態度，令人激憤嘆息，因為這樣的罪行，即使在社會律法前，也是一次犯罪，就得被訴訟，被法律制裁的。

在這些的報導中，最令人震驚的是，大多數的教區的主教，基於家醜不外傳的歪

理，除了付巨款賠償給受害者，要他們保持緘默外，還藏污納垢，對這些害群之馬的神父，不但不報警查辦，將他們繩之以法，並革職除害，還包庇他們，有的讓他們悄悄接受心理治療了事，不久若無其事繼續在同教會事奉；有的不但不革職查辦，反被遷調到別的教區繼續任職，結果不知情的會友繼續受其殘害，而受害者多是參與教會的男童，他們視這些神父如同父兄，景仰和順服他們，不幸卻被侵犯，幼小的身心靈，均受到難以想象的摧殘，不但殘害他們對神的純真信仰和對人的信任，還加上不敢告人的罪疚污穢感，使他們心理健康，以後的婚姻都受到極大的傷害，正如一心理學家曾為此如此說：「對那些男童，性侵犯就如對他們的人生判了死刑，真是可憐復可悲！」

走筆至此，或許你會說，那是天主教才有的問題，因為他們誤解聖經的教訓，要求所有的神職人員守獨身，以致有些人不能勝過情慾的引誘所致。其實並不然，在基督教的教會中，類似案件也時有所聞，雖然沒有性侵犯幼童的調查統計，但在一九八四年，富勒神學院(Fuller Seminary)曾列出對一千二百個教牧人員的調查，百分之二十保守派的教牧承認自己與配偶以外，通常是教會會員的異性有性關係，而百分之五十自由派教牧，和百分之三十三所謂溫和派教牧也犯同樣的罪（註二）。一九九三年，The Journal of Pastoral Care《教牧關懷雜誌》把美南浸信會(Southern Baptists)的調查統計一下，指出有百分之六的教牧承認曾與異性會員犯奸淫（註三）。不過，大多數

的教會也採取私下解決之途，以免媒介渲染，家醜外傳而已。

對利用職權，放縱私慾，一再性侵犯異性或同性的教牧只是一隻披著羊皮的狼，一定要把他繩之以法，不能讓他躲在教會裏繼續殘害人。至於教牧守獨身的事，在初期教會也有。試看那位一直守獨身，一心一意為主傳福音的使徒保羅曾如何說：『我對那些沒有娶嫁和寡婦說，若他們像我就好，倘若自己禁止不住，就可以娶嫁。與其慾火攻心，倒不如娶嫁為妙。』（林前七 8、10）無論娶嫁與否，我們都要堅守自己的身份，保守貞潔。但是，凡是血肉之軀，也會受到魔鬼與老我肉體的引誘，一不小心，就會陷在情慾的網羅中。當年，保羅曾切切提醒信徒們：『你們要逃避淫行。人所犯的，無論是甚麼罪，都在身子以外。唯一行淫的，是得罪自己的身子。豈不知你們的身子就是聖靈的殿麼。這聖靈是從神而來的，住在你們裏頭，並且你們不是自己的人。因為你們是重價買來的，所以要在你們的身子榮耀神。』（林前六 18、20）

如何逃避淫行？首先我們必定要與神有密切的關係，學習基督的樣式，每天每時每刻與神同行，依靠主的大能，聖靈的提醒，小心謹慎過成聖的日子。我們也要盡力保守自己的心，不沾染世界的潮流，把色情的讀物或電影等等視為洪水猛獸，絕不染指；與任何的異性相處都要清清潔潔，盡量避免單獨相處談心；一位傳道人曾說，如果無法不單獨作輔導時，

他必定把辦公室的門大大打開，與對方所講的話，操詞都異常謹慎，可以公諸於世而不羞愧，絕不會讓對方有誤會的餘地；而且絕對不接觸對方的身子，不給魔鬼留地步，因為『至於淫亂，並一切污穢，或是貪婪，在你們中間連題都不可，方合聖徒的體統。淫詞、妄語、和戲笑的話，都不相宜……因為

你們確實的知道，無論是淫亂的、是污穢的、是有貪心的、在基督和神的國裏，都是無分的。』（弗五 3、5）

註一：六月十日，NBC晚間新聞

註二、三：
World Magazine,
March 30, 2002

